

#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永華文化中心管理科 場地使用申請表

使用場地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 <input type="checkbox"/> 原生劇場 <input type="checkbox"/> 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 <input type="checkbox"/> 新化演藝廳 <input type="checkbox"/> 台江劇場		
活動名稱			
活動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戲劇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 <input type="checkbox"/> 親子(六歲或110公分以下兒童可進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進場卸貨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裝台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彩排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演出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總計_____場		
拆台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月 日 時 分		
票別	<input type="checkbox"/> 售票_____ <small>售票系統</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索票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對象_____		
開放觀眾席樓層	<input type="checkbox"/> 一樓 <input type="checkbox"/> 一~二樓 <input type="checkbox"/> 一~三樓 <input type="checkbox"/> 對號入座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入座		
冷氣空調使用時間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以上為裝、拆台及彩排時段(演出時段不計入)總計_____小時(依各場館收費基準計費)		
附送文件	1. 演出節目表 2. 演出人員名冊 3. 入場券樣本		
注意事項	1. 演出前請繳交場地及器材使用申請表，租借場地另附租用合約書兩份，演出前應繳清所有費用。 2. 依「臺南、台江文化中心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表」：申請使用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及國際廳原生劇場、台江劇場，於同一日完成線排、活動演出及裝拆台業者，不另收彩排、裝拆台費。 3. 裝台、彩排可用時段：9時至12時、14時至17時及18時至21時，其餘時段經核准可調整。		
申請單位：	(用印)		
負責人：	(用印)		
統一編號(或身分證字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收費金額	共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由本科填寫)		
承辦股	核准文號	股長	科長
	南市文永字第		
	號函		

以下由本科填寫

繳款紀錄

一、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場地費： \_\_\_\_\_

清潔費： \_\_\_\_\_

綵排、裝拆台費： \_\_\_\_\_

冷氣費： \_\_\_\_\_、 \_\_\_\_\_

共計： \_\_\_\_\_。

經辦人：

附表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永華文化中心管理科 各場館收費基準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與費用		場地	票別	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	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	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	新化演藝廳	台江劇場
場地費	平日	上、下午(場) 09:00~12:00 14:00~17:00	售票	22,000	8,500	7,400	6,500	12,000
			不售票	17,000	6,000	4,200	5,000	9,000
		晚間(場) 19:00~22:00	售票	32,000	11,000	7,400	6,500	15,000
			不售票	22,000	8,500	4,200	5,000	12,000
	周末例假日	上、下午(場) 09:00~12:00 14:00~17:00	售票	26,000	10,000	7,400	6,500	13,000
			不售票	20,000	7,000	4,200	5,000	10,000
		晚間(場) 19:00~22:00	售票	38,000	13,000	7,400	6,500	16,000
			不售票	26,000	10,000	4,200	5,000	13,000
清潔費	每場次		1,500	1,000	600	400	1,000	
綵排、裝、拆台費用	每小時		2,500	1,200	600	1,200	1,200	
空調費	每小時		2,000	1,200	700	400	1,200	

備註：

- 一、申請使用各場地於同一日完成綵排、活動演出及裝拆台作業者，不另收取綵排、裝拆台費。
- 二、綵排、裝拆台費及空調費用之計算，如有逾一小時而未滿一小時者，每逾三十分鐘以一小時計。
- 三、各場次時段：
  - (一)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晚間七時至十時。
  - (二) 申請人如有特殊情形，經主管機關同意後，晚間使用時段得延長之。
  - (三) 申請人使用場地時數未滿一場次者(未滿三小時)，仍以一場次時段計，使用場地逾一場次時段者，則另加收一場次之場地費。